

欧洲人权法院宣布比利时蒙面禁令合法

欧洲人权法院宣布，比利时颁布的蒙面罩袍禁令合法。斯特拉斯堡的法官在判决中指出，这样的禁令对于一个“民主社会而言是十分必要的”。通过这个禁令，其他人的“权利和自由”得到了保护。

自 2011 年年中以来，比利时立法禁止在公众场合穿着全遮面或半遮面的服饰。违法者将被处以罚金或最高 7 天的拘留处分。两名比利时穆斯林女性起诉这项法律损害了她们的基本权利，并且认为这项法律带有歧视色彩。

其中一名女性表示，禁令生效起初，她还是会继续佩戴面纱。但是为了免受处罚，后来她还是将面纱摘了下来。另一名女性表示，禁令生效后，她就一直待在家里没有外出。

2011 年 4 月，法国是第一个执行蒙面罩袍禁令的欧盟国家。2014 年 7 月，欧洲人权法院宣布法国罩袍禁令合法。奥地利于 2017 年 5 月开始也实行蒙面罩袍禁令，违反者将受到处罚。在德国，伊斯兰罩袍或面纱并没有被全面禁止。仅在部分地区得以施行：黑森州作为德国第一个州于 2011 年开始施行该禁令，但只适用于公共部门。

（本文译自德国明镜在线 2017 年 7 月 11 日网络新闻）

通信地址：四川外国语大学德国研究中心，重庆市沙坪坝区烈士墓，邮编 400031

电话/传真：+86 23 6538 5696

电子邮件：dgyjzx@sisu.edu.cn

网址：dgyj.sisu.edu.cn